

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关于 白建辉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，新泾镇政府：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：

任命白建辉同志为长宁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(试用期一年)；

任命黄兆铭同志为长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(试用期一年)；

任命周玉祥同志为长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(试用期一年)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

2024 年 10 月 18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